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悟 我与地坛读后 感(优秀8篇)

体会是指将学习的东西运用到实践中去，通过实践反思学习内容并记录下来的文字，近似于经验总结。那么心得感悟怎么写才恰当呢？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心得感悟怎么写才比较好，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悟篇一

很难想像一位健康的人突然失去了她的双腿，她的内心会遭受怎样的打击煎熬？一蹶不振亦或是从此更坚强？健全的人任凭所有的想像，也依然无法描述那些突遭不幸人的痛楚，翻开《我与地坛》，让我们与作者一同来感受那段曲折的心理历程。

《我与地坛》讲述了作者与地坛的关系和她与母亲的爱，让我们感受到智者精神的魅力，以及澄净的思维和深切的领悟带给我们的启迪和引导。“一个被命运打倒而最终又站起来的人与一座古园的故事，从颓废消极到平静感悟的转变”。作者史铁生在最狂妄的年龄岁失去了双腿，艰难挣扎于人世，她在地坛遇到的人和看到的事以及一系列的感悟，终于让她在绝境中找到了生存的理由和生命的可贵。

在作者眼里，地坛称得上“宿命”：它在那里历尽沧桑等待了四百多年，并且为一个失魂落魄的人把一切都准备好了；它给予她冷静、思考、希望。作者在沉思中，放弃了对生与死的追究和执着，她决定“试一试”活下去，逐渐地把生活的重心放在了写作上——一个新的生命的旅程。

作者是幸运的，不仅因为冷静思考让她摆脱了心理的困扰，最大的原因是她有一位关爱理解她的母亲，这也是打动我的部分。第二段中，作者详细写了母亲因为自己的倔强遭受的

苦难：每天把我送出小院、每天为待在园子里的儿子担心、偷偷来园里寻找儿子的身影……她是一位母亲，她慈爱、理解自己的孩子，她有一颗柔软脆弱的心。但这一切，作者似乎在母亲的去世后才发现，留下的只有愧疚与悔恨。母亲坚韧不拔的意志和毫不张扬的爱，在儿子的记忆中越发深刻，苦难而伟大着。

作者在沉思中，给了生死一个简单的定义：生与死都是命中注定，都是事实。是的，这并非我们所要考虑，对它也不必有更多的追究。从本质上来说，应该想想“怎样活下去”“怎么活得更好”。“好”没有明确的定义，而是人们的主观感受，现实对于每一个人来说不全是痛苦；幸福与痛苦之间，也许就是看待事情角度的差异。作者在地坛公园看到：小小的蜜蜂、微不足道的蚂蚁、不起眼的瓢虫、一丁点的蝉、小小的露水、令人不屑一顾的小草，它们都在追求生命的价值，实现自己的理想。凡是自然界的東西，从不因为自己的渺小而销声匿迹，从不因为别人不重视而自我轻视，放弃生活的信念。而身为“人”的我们，又怎能因一个挫折就轻易地放弃生命？即使生命只是昙花一现，我们也要把美丽的瞬间留下。

让我们从此积极乐观生活，不因挫折而抱怨，感恩自己的父母，活出自己的精彩人生。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悟篇二

如果你在活到最狂妄年纪上忽地残废了双腿，如果你在意气风发之时一切都化为乌有，如果你在感到最无助之时母亲却猝然离世，如果……你会怎样？放弃生命，还是坚强地活下去？正如《哈姆雷特》里所说：“生存还是毁灭，这是个问题。”这种艰难的抉择就发生在史铁生身上。四十多年前，当他第一次摇着轮椅走进地坛公园，《我与地坛》中的一切就悄然发生了。

《我与地坛》是一部散文，主要讲述的是史铁生在地坛公园里遇到的人、怀念的事，而“地坛”是史铁生灵魂的寄居地，它像一个茧，在史铁生最无助脆弱之时给予心灵以保护。

《我与地坛》写的就是他化茧为蝶的过程。

史铁生曾在多部作品里提过他的母亲，在这里也不例外。自从他双腿瘫痪后，一切就像被按下了暂停键，他曾迷茫、绝望，甚至想要自杀，但他的母亲却从未放弃。她拖着羸弱的身躯照顾儿子，任凭儿子冲她发脾气、摔东西。每当他一个人到地坛公园，母亲都会悄悄来园中找他，确保他安然无恙。母亲陪伴他度过了人生最低谷时刻，最终重启了儿子的生命。曾经被命运击昏的儿子，渐渐从生无可恋的阴霾中走出，由“我可活什么劲！”变为了“我要活下去”。而直到母亲离世，史铁生才猛然发现，自己只顾发作，没有好好孝顺母亲，让她为自己付出了太多，最终早早地离世。母亲用自己的生命成就了儿子的生命，更让我明白“活下去”是责任，是传承。

十七年间，史铁生常常去地坛公园里，他遇见了不少人：有散步的老夫妻，有饮酒的老人，有漂亮但不幸的小姑娘……在这些“同行者”中，一位“最有天赋的长跑家”令我注意，他每次都要绕着园子跑上二十几圈。其实“长跑家”在这里也许有两个含义，一是史铁生对“跑”和“踩”一类的字眼非常敏感，“长跑家”在史铁生眼中就成了他仰慕和追随的目标，如果他没有瘫痪，那么他是否会像这位跑者一样绕园奔跑而不是静坐在院子里？史铁生只能想象着；二是“长跑家”向他讲述了自己连续五年参加了北京环城长跑赛，但每一次都与橱窗里的照片失之交臂，他在“文革”期间坐了几牢，一直渴望得到政治上的认可，可以说，其遭受的痛苦和绝望不亚于瘫痪的史铁生，但他又是靠什么力量活下去的呢？应当是他向往的“新闻橱窗里的照片”，这激励着他最终活出了自己的样子，也得到了别人的认可。一个个故事，激励着史铁生“活下去”，也让我更加明白生命的意义。

文章的最后，史铁生终于搬出了那个惹人深思的问题：为什么要活着？为什么要写作？史铁生认为，“活着”仅仅是为了试试，“写作”则是为了临死之前能被人放在眼里。而在我看来，“活着”则是报答母亲，是为了不甘心就这样死去；而写作，则是为了致敬和感激每一个坚定你活下去的人物与瞬间，史铁生用自己的一生来告诉那些仍在生死之间选择的人们：“活下去。”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悟篇三

记得第一次看史铁生的作品是很小的时候了。我爬上椅子，看到一本极旧的初中语文课本摆在桌上，便不禁翻开，一下子翻到了《秋天的怀念》。读完后，不受控制得哭了出来。那时，我并不知道什么是史铁生，什么是《秋天的怀念》，什么是生与死的思考。单觉得，一儿子失去了母亲，一母亲诀别了儿子，是多么痛苦啊，那孩子真可怜，还摇轮椅生活呢。也许那时的哭就是怜悯吧，我没体会到生命，也没体会到死亡。

我正式读《我与地坛》时，是两三年前的的时候了，我有了一点思想，也在思考生与死。我问妈妈为什么活呢？人生既苦又短有那么多烦心事。妈妈却告诉我，她的生命负有责任，她要照顾姥姥、姥爷，还要抚养我长大。她现在因这两件事活着，若死了，便没尽到责任。我不解了，一个生命活着的信念竟像马套在车上一样毫无自由，但却无法反驳这看似“无道理”的理由。于是，我开始读《我与地坛》了，读了一段便哭了，一直哭到读完文章。残疾史铁生的失魂落魄缓缓埋入我心中。他的母亲出现了，儿子走后，她仍呆呆地站着，想着儿子，想他的明天，又想他的今天，担心着在病中痛苦挣扎的儿子。她不愿儿子得病，更不愿看到儿子放弃生命。作为母亲，她真的能改变什么吗？她仍然做着该做的所有事，没放弃，努力着。实在等不下去了，儿子究竟怎么样，他到地坛了没？情绪是否恶化？于是偌大的园子里，不知母亲走过多少焦灼的路。这就是一个平凡的母亲，可母亲

永远不平凡。

在一次谈话中，聊到了《我与地坛》。我说：“我有一次在家哭了，是因为我看到了史铁生所说的‘有过车辙的地方，就有母亲的脚印……’我感到我在一些事上不听母亲的话，给母亲带来了麻烦……”说着我又哭了，我真的哭了出来，好像心中什么东西被点燃了，那火扑不灭，火苗在大脑里一蹦一蹦的，泪水不住地涌出来。

那时，我不小了，不是孩子那样说哭就哭，也能勉强控制情绪，但是《我与地坛》总有一种让我哭的东西，也许就是母亲吧。史铁生冲母亲喊：“我可活什么劲”是有原因的，原因不在他。而我和母亲的争吵，无一不是我的过错，而我总喜欢苍白地狡辩。

很是奇怪，为什么《我与地坛》成为了我的泪点。是对生命的感悟吗？可这需要冷静地思考，哭的情绪波动是极大的，并不冷静。那又是为什么？现在，我猜应该是对母亲的愧疚。我看到史铁生在明白母亲时的追悔莫及，便觉得我和母亲在一起的时光有一种紧迫感。再看到母爱的珍贵、无私、包容和呵护时，不禁反思自己的行为给母亲带来了怎样的担心、悲伤、和心灰意冷。

也许我已长大，可哭的时候仍是个犯错的孩子。如今我知道哭是没用的，我该去做一些事情，别让等待，成为遗憾。

随着年龄的增长，继续思考生存、死亡和生命。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悟篇四

《我与地坛》是史铁生的散文代表作。其中记录了作者在双腿瘫痪期间，来到一座废弃的古园，感悟人生、感悟生死的故事。

这其中使我印象最深的就是作者的母亲。母亲在作者刚瘫痪时，并没有一味的爱，而是理解他，宽恕他。尽管在作者发脾气，摔坏东西时，母亲还是没有责怪，而是让他“好好儿活”。作者在双腿刚瘫痪时，每天都要去地坛，母亲虽然担心他做傻事，胡思乱想，但丝毫没有过问，只是在心中默默地祈祷。可是这份爱，作者却在母亲逝世以后才懂。

当然书中除了母亲，在“记忆与印象”这些章节中也提到了很多人物，如八子，姍姍，小恒，庄子这些童年时的‘好友’。其中最令我敬佩的就是庄子。庄子是作者从小到大一直以来的好伙伴，别看他的性格大大咧咧的，对朋友可谓是肝胆相照。记得作者有一回刚从医院出来，两条腿被确诊为瘫痪，于是庄子便为作者愤愤不平。现在的生活中，能对朋友这么真心真意的真是少之又少。

在《我与地坛》中，作者不仅讲述了故事，还阐述了生命的价值：生命是上帝赐予的，是神圣而不可侵犯的，每一个生命都有自己的命运，但这命运有时好，有时坏。我们不能因为有了一个好的命运而偷笑，也不能因为命运之差而绝望，我们唯有能做的，就是“爱命运”。这也是作者从对生命的绝望到后来的爱生命中感悟出来的。

作者生命中最重要，在我看来就是他的母亲和地坛，地坛是一座废弃的古园，它没有高墙，也没有玉砌雕栏，祭坛四周的老柏树愈见苍幽，到处的野草荒藤也都茂盛得自在坦荡。它为当时失魂落魄的作者把什么都准备好了：准备好了安静，准备好了与世隔绝的静谧。让作者在其中思索感悟。在地坛中，作者执起笔，开始写作。写作在作者看来，是安静中更为安静的去处。这也逐渐让作者看到了更多美好的东西。在作者的笔下，四季一直充满着生机，星空一直散发着光彩。尽管是再破旧的地坛，也能在作者笔下光彩夺目。作者认为，所有人眼中破旧的地坛其实是一个简单朴素的人，他隐藏起了自己的金碧辉煌，展现给人的是尘土飞扬。他不张扬，不炫耀，他只是默默地坐落在一处僻静的院子，静静地等候他

的主人，在原来的院子里，作者经常去地坛自我检讨。现在搬家了，离地坛远了，再也找不到这安静的去处。不过，这时的作者已经脱去悲痛，剩下的，只有不断的自我勉励。作者认为，我已不在地坛，地坛在我。

每个人都需要一个心中的“地坛”。每天到“地坛”待一会儿，进行自我反省，就可以让我们知道到自己的优点和不足，以便进行检讨和改正，做一个更完美的自己。

“地坛”就是一片净土，存在于每个人的心底。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悟篇五

试卷发下来了，那鲜红的交叉就如同绞刑架一般地摆在那里，触目惊心的分数如同那深深的血迹，两者组合在一起令人生畏。

带着几分失望，揣着几分失落，负着几分迷惘，我来到一个建筑工地用于堆放建筑材料的仓库。看管仓库的老头与我老爸是老相识了，也不理会我在仓库干嘛，还是悠闲地坐在椅子上闭目养神。外面正飘着雨，我走进那只有屋顶的工棚里，一头便倒在成捆的防护网上。防护网一般人睡起来并不感到舒服，可能还会有几颗小石子弄得你背部生疼，可我从小就在这种网上睡惯了，也不觉得说有什么不舒服的。

问题想不明白，内心百般纠结。俄顷想起史铁生《我与地坛》中那句：一个人，出世了，这就不再是一个可以辩论的问题，而只是上帝交给他的一个事实；上帝在交给我们这件事实的时候，已经随便保证了他的结果，所以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降临的节日。

问题像解一道多次方程组，良久，茅塞顿开。一个人的出生是不容置疑的，他有活在这个世界上的权利就要付出相应的义务，那就是怎么活下去，用什么活下去。死亡也是客观存

在的，就像花开必有花落。一个人要活出点价值，不是应该看他索取了什么，而是要看他贡献了什么。所有的果子曾经是花，但不一定所有的花都可以结果；一个人的价值得到升华，就好像花结了果；一个人活得没有价值，就像那弃枝，只会拖累果树的成长与结果，最终只落得个被剪下来丢弃的结果。

谁甘于一生压抑？人终需相信自己，人终需依靠自己。

每个人都是独一无二的，上帝选择了你，是你的福气与罪孽。用你的生活，去挑战并战胜你的罪孽，活着便精彩。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悟篇六

《我与地坛》是史铁生先生的一篇小说，文中围绕一座古园—地坛展开，由此展开了“我”对往事的回忆，对生命的思考，对人生的感悟。

作者在最狂妄的年龄上忽然残废了双腿，遭受了心理和身体的双重打击，他在地坛中思考着生与死的问题，在地坛中思索如何活下去。地坛中每一处景，地坛中播散着的味道吸引着作者，使他常常要到那园子中去。

母亲是每个人生命中最重要的人，史铁生先生在这篇文章中写到自己的母亲——一个伟大的女人。她默默地承受着儿子残废的打击，整天的为儿子担心。当作者真正理解了母亲的不易与辛酸之后，当作者要告诉母亲好消息的时候母亲已不在人世。这也引发了我们的深思：拥有时不懂得珍惜，失去了才懂得它的珍贵。然而一切已经太迟了，留下的只是无尽的唏嘘和深深的悔恨。

除了母亲，文中还写到了一对夫妇，一个爱唱歌的小伙子，一个老头，捕鸟的汉子，年轻的女工程师，我的朋友—长跑家。他们每一个人都有着自己的故事，或许他们与作者并没

有过交谈，但他们对生活的向往，对梦想的追求都给予了作者活下去的勇气与信念。时过境迁，他们的形象在作者的脑海中挥之不去。

作者还写到一对兄妹。妹妹美丽但却弱智，上帝把这两样东西都给了她，正如作者所说：“只有无言和回家是对的。”在这个世界上，所有的事物都是对立而相互存在的，有好的也有坏的，他们互相衬托，彼此依赖。差别是要有的，因为人类需要它——这是作者悟出的真理。

史铁生知道了残疾并不可怕，关键是如何活下去，如何活得更好。他选择了写作，为写作而活下去，为了那些等待他的故事而活下去，为了自己的欲望而活下去。每个人活下去都要有自己的目的，为什么而活下去，这样的人生才不会空虚，这样的人生才有意义，这样的你就是消灭了命运的恐惧。

读完史铁生先生的《我与地坛》，明白了许多道理。这篇文章充满了作者对伟大亲情的歌颂，对梦想的追求，对地坛的感激，对命运深深的思考与感悟。是留给我们宝贵的精神财富，而这篇文章正是作者十多年来的心路历程，人生感悟。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悟篇七

地坛，一个饱经沧桑，有着四百多年的古园，园子荒芜但并不败。史铁生，生活在地坛附近，在最肆意的年龄残废了双腿，他独自进了这园子，地疗伤，一个静静地观察着这世间，一个人躲在暗处窥探着生与死。此时的史铁生与地坛何其相像，荒芜但并不衰败，残疾但并不腐朽。

史铁生摇着陌生的轮椅，陪古园看月出日落，看春夏秋冬，就这么看了十五年。十五年了，热爱长跑的也跑不动了，两个曾经这么绝望的人都渐渐平静下来，弄人，可作为人，总要抱几分面对明天，他们互相叮嘱：先别去死，再试着活一活看。

命运对一些人是如此不公，而史铁生却接受。无差别便不成世界，苦难怎要有人来承担，有漂亮就有丑陋，有健全就有残缺。当命运决择谁来承担苦难，是没有道理好讲的，休论公道。正如那个拾灯笼花的女孩，上帝把漂亮和弱智都给了她，面对别人的嘲笑与玩弄，最终只能无言地回。坐在轮椅上的史铁生在中叹息：既然无法消除苦难，那便接受吧，在苦难中救赎。似乎得以抚平一切创伤，原本在死中挣扎，在活中徘徊的史铁生不再纠结于生死。他平淡地又带着几丝欢愉地写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

小苗长成参天大树，年轮滚了一圈又一圈。古园的形体被不能理解它的人肆意雕琢，但有些东西是任谁也不能的，在这种不能改变里，史铁生身边的迷雾也渐渐散去。暴中的古园，石门中的落日，地上的脚印，史铁生默坐，呆想，身边时而有人穿过，过后又沉寂下来，蜂儿、瓢虫，这些和史铁生一样不明白为什么来到这世上的小昆虫在自己的生活轨迹中稳稳地前行，与园子里的草木一样生生不息。

卞之琳说，你站在桥上看风影，看风影的人在楼上看你。史铁生走过的轨迹，每一条车轮旁都会在不久之后出现一排足印。史铁生独自在自己的世界静默着，他的在他的身后也静默地望着他，那饱含深情与担扰，无奈与的目光，一直追寻着史铁生。面对儿子的残疾，她小心翼翼地与儿子的内心接触，正是因为理解儿子所以时时刻刻地担心着，无言地呵护着。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不亲待。当史铁生终于从迷惘中顿悟，身边却只剩下母亲的气息，他想着：母亲已经不在。默念着一句话：母亲已经不在。恍惚中心里才有些明白，母亲再也不能站在身边看着他了，三次带着否认的肯定，是内心对现实的不接受，物是人非事事休，再回首，人去楼空。

人间悲情常在，世事变迁之感在本文中弥漫，夕阳画下，中年夫妇携手散步的身影渐渐拉长，黑发慢慢地褪变成舒缓的银发，在晚霞的金芒中映射出属于老人的安详，时而其中一人不来了，史铁生为此悬心，正应了那句话：死是一个必然

会降临的节日，但这么长的陪伴怎么忍心折散？节日前的每一天是这么，这么令人留恋。

既然死不容错过，那便活出点，史铁生与地坛的十五年，是他从绝望中破茧重出的蛰伏期，当轮椅再也困不住史铁生，他的灵魂羽化成蝶，在文坛的巅峰孤独又地起舞。

史铁生用余下的书写文字，文字也延长了他的。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悟篇八

《我与地坛》是本不同寻常的书。

她的作者史铁生在我心中，本就是一个不同寻常的人，一个双腿瘫痪又长年患病的一个人是怎样创作出这样一本书的，我不知道，我只感受到了，从它的文字感受到了一首悲凉的曲子。

可能是因为它的原因，这本书我读得更认真，更仔细，令我印象深刻的文章是《秋天的怀念》，我之前在翻语文书时略看过，只觉得史铁生对她母亲的怀念是深厚的，但当我读完这本书再回想史铁生的母亲时，只觉得她是一位辛苦的母亲，那样的富有文采，那样的爱花，可是因为生活的束缚她迈不开脚，当史铁生同意跟她去看菊花时，竟成了永别。母亲去世了，这时候的史铁生才好似猛然醒悟，要好好地活……我们沐浴在母爱中，却从来没有关心过她的一切，这让我想起了张晓风写的《母亲的羽衣》中，母亲们曾经是天神宠爱的女儿，她们拥有着美丽的肌肤与无忧无虑，但有一天她们把羽衣自己锁在了箱子里——因为她们已经决定做一个母亲。

但有一天，她们把这些隐藏起来了，变得成熟与稳重——因为她们已经决定做一个母亲。一个愿意为自己的孩子付出一切——包括美丽的肌肤与宝贵的时间。

读《我与地坛》感触甚深。